

SYSTEM ENGLISH

系统英语



何轶群 著

新 华 出 版 社

系统英语

何轶群 著

SYSTEM
ENGLISH

新 华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系统英语 / 何轶群著. — 北京: 新华出版社, 1997. 2
ISBN 7-5011-3522-3

I. 系… II. 何… III. 英语—语法 IV. H3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 I P 数据核字 (97) 第 01807 号

系 统 英 语

何轶群 著

*

新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宣武门西大街 57 号 邮编: 100303)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机工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0.25 印张 180 千字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9 年 1 月北京第二次印刷

ISBN 7-5011-3522-3/G·1310 定价: 16.00 元

杨宪益序

何轶群同志多才多艺；他原来研究经济学，后来又把他研究多年的系统论，用在中国医学和其他方面；现在他又用系统论来指导中国的英语教学，写了一本《系统英语》，直接反对当今中国人学英语的传统方法。我看了非常赞成，因此我同意他的要求，给他这本书写几句话。

我开始学外文是在我上中学以前，离现在已经有六十多年，就是说，半个多世纪以前的事了。我没有上过正式小学；小时只从一位家庭教师学过一点四书五经。后来要上中学，家庭给我选定的是天津当时的一所英国教会中学。学校教师一半是英国人，有些功课是直接用英语教学的，学生在入学时就需要学习过一点基础英语；因此我在上中学之前就学过一点关于英语的基本常识。记得当时我学过一本初级《纳氏文法》(NESFIELD'S GRAMMAR)，这部《纳氏文法》共有四册，由浅入深，第一册只有一、二十页，内容是讲英语的词，共分八类，有名词、形容词、动词、助动词等；名词有多数和单数的变化，动词有不同时代的变化，其次就是死背几十个名词和动词的规则和不规则变化及一些词汇等。我上中学，就是靠着这一点文法基础。《纳氏文法》后三册逐渐加深，最后一册主要是讲修辞学及英国诗歌的格律。我在初中时就已经读完这四册《纳氏文法》，并也能运用英诗的格律，学着写一点英文格律诗。

但是我当时在中学上的英语课却完全不教文法，用的是一套英国人编的课本，共分四册或六册，也是由浅入深，开始是一些简单生活用语及儿歌等，后来的二、三册则包括一些名家的散文、故事和诗歌，记得有莎士比亚、司各德、麦考莱、兰姆、雪莱、田尼生等人的作品片段，读起来很有趣味，也不觉得有什么困难。中学毕业时，已经能欣赏不同的英文文体，并能试写一些英文笔记和文章了。

英语和汉语不同，用的是二十六个字母的拼音文字，所以最好在初学英语时，要尽量忘掉原来熟习的汉语系统，不要通过母语——汉语系统去学英语，不要被先入为主的汉语系统所阻拦，这样学起来要快速容易得多。小孩子学英语往往比大人快，就是这个道理。《系统英语》坚持学英语必须要始终远离已有的汉语系统，在脑中单独建立新的英语系统，这是完全正确的。

近五、六十年来，中、小学里教英语的方法好像是走了一条繁琐的弯路，又要学生死背文法规则，又要死记口型、发音、国际音标等，弄得学生头晕脑胀，兴致索然，结果是事倍功半。这本《系统英语》指出的是一条纠偏的好方法。当然对已经懂得汉语的中国人，初学英语时，需要懂得英语是另外一个语言系统，要懂得一些初步的英语文法常识，熟记几百到上千个英语词汇。这些都是必要的。但除非自己想作一个语音和文法方面的专家，去死背许多过份繁琐的条文规则是完全没有必要的。我过去在几个国内大学中虽然也教过几年英文，在几个国外大学里也讲过翻译的经验，但是从来没有讲过英文文法，所以也说不出更多道理。

就写到这里吧。

是为序。

杨宪益

一九九六年四月

苏金琥序

《系统英语》的问世,是一件很值得庆贺的事。这不仅因为它向旧的教学方法提出挑战,否定传统;还因为这本书以十分简单的道理,解开了一直困扰中国人学英语(或其它外语)的难题,套用流行歌曲的一句话,就是——《系统英语》里的世界很精彩。

《系统英语》,说到底,是告诉人们在学习英语时,一定要在自己的大脑中建立一个完全独立于汉语兴奋区的英语反应系统——仅此而已。

《系统英语》不是一部教科书,也不是讲语法,而是指导国人学习英语的方法论:首先告诉你为什么,其次回答怎么样。学过英语的人、正在学的人和准备学习的人读过这本书,定会大受启发,甚或拍案叫绝。

所以,读这本书的关键是掌握方法。

我学习英语是二十岁以后的事。开始听广播讲座,用的是单行本,上面画着圆的扁的各种口形图,排列着国际音标,后来考入北京外国语学院英语系(当时叫外国语学院,北京人称“北外”或“一外”),那里是中国英语教学的“珠峰”,只是当时登峰造极不象潘多她们的那样艰难和辉煌,没有飘扬五星红旗。

读了四年英语,算是基础“搞掂(定)”。后来机缘凑巧,赶上“我劝天公重抖擞”的年代,我结合给报社写稿的经验,进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新闻系,读了三年的英语新闻写作专业,取得学位,便去了新华社国际部,约年把,被派往英语的故乡伦敦作驻外记者,干了四年。

这期间,我曾作为唯一一位中国记者,前往爱尔兰,报道美国前总统里根的“寻根”访问;采访过美英法德意加日七国首脑伦敦会议;经历过撒切尔夫人遭炸弹袭击而大难不死的突发事件,也跟随报道过胡耀邦、赵紫阳对英国的访问;写过“第五代电脑之争”的专题,也抢过全英羽毛球赛的消息;在跳蚤市场,听过拍卖人用一连串方言组成的叫卖;在海德公园“自由角”,看过肥皂箱上普通百姓大放厥辞;在议会大厦,听过议员绅士们的唇枪舌剑;访问过牛津、剑桥和沙翁故居,也曾有幸目睹中国科技史的编撰者李约瑟博士和小提琴大师梅纽因的风采;做过白金汉宫的客人,出席过女王的春季花园招待会,也往英国友人家中饮下午茶闲叙;报道过安德鲁王子和莎拉小姐童话般的婚礼以及黛安娜王妃对中国工艺品的赞叹,也记录过伦敦街头初夕之夜的狂欢景色。如此等等,四年的记者生涯可谓多姿多彩,我差不多走遍了英伦三岛,尽情领略了雾都的风情,留下了英语实践终身难忘的记忆。

就中国人学英语来说,我的经历具有典型性。至今二十多年,学习运用英语,在北外受过正统教育,社科院学习英语写作,新华社全面英语运用实践,在伦敦整天与英国人混在一起——这些都是第一流的语言环境,再无出其右者。然而就英语的运用来说,则是在英国工作期间体会最深。那是所谓的“total sink”,是说把你投入一个完全的英语环境中(象腌咸菜一样),逼你“follow them”。那时的我,旁听议会辩论,招待会上举杯交谈或与友人饮茶聊天,根本无暇顾及听到的英语是汉语的什么意思,来不及将整段的英语谈话译成汉语,所以只有一个办法,跟着对方的思维进行思维,闪电般地调动英语细胞准备应答,记录谈话,编出新闻,发出稿件。

《系统英语》所倡导的,是在不具备客观英语语言环境时的“total sink”——在你的主观思维中,创造完全英语的环境而不与母语混在一起,周围的一切都是英语的,用英语进行形象思维和逻辑推理,apple 就是 apple,而不是苹果,house 就是 house,而不是房子,如此等等。这种

方法易于掌握,易于普及,对于将英语作为专业的人和只是业余学习英语的人,都是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运用英语的能力可以很快提高,而且特别能够巩固长久。

同时,《系统英语》主张,英语教学从幼儿抓起,在人的成长过程中形象记忆高峰期,培育“bilingual”(或 tri-lingual, multi-lingual)能力,而且以自己的教学实践证明这一方法行之有效,确也艺高一筹,不同以往。

用《系统英语》的方法与数十年来我国大中小学英语实践教学实践比较,就不难发现,传统的教学方法存在着不少缺陷,甚至可以说是“重大”缺陷,以至会给学生留下一些在未来英语运用中难以克服的障碍。比如一套教科书可以用上十年二十年,这不但不符合社会进步、语言更新的客观现实,课程设置也显得保守,没有突破。我在北外读书的时候,就有“学生每备小圆镜、日日对镜练口形”的景观,圆的、扁的、半圆的,“i:, i, e, æ”“ɑ:, ɔ:, ɔ”等等,冬三九,夏三伏,早读晚诵,日日不辍,四年下来,到手的还不是“活”的生动的英语,而是按语法规则排列的教条。现在回想起来,有些方法实在近乎荒唐,而《系统英语》的“total sink”则倡导的是与孩子学说话同样的过程:不对口形,不学音标,不懂语法,却可以讲一口流利地道的方言土语。此外,《系统英语》与传统方法的区别,根本还在于从一开始就摆脱“英—汉,汉—英”对译的过程。我们过去所学的第一课的第一句话是“Long Live Chairman Mao”,之后便是按国际音标元辅音顺序排列下的生词和句型,后面注明中文意思,如:

cap——帽子	This is a cap. 这是一顶帽子。
bag——书包	That is a bag. 那是一个书包。
pen——铅笔	
sheep——绵羊	
big——大	
等等。	

这样,在学生的思维活动中,总是会口中说着英语,脑中想着汉语。结果是反应慢,容易“卡壳”,生硬、死板,在大脑中形成了一个英汉对译的条件反射,读书、写字、讲话总是两种语言打架,长期下来,越打越糟,越学越难,纠缠不清,剪不断,理还乱。

我们中国人数千年来以横平竖直的方块字进行思维,接受教育,处理公务,除了与生俱来的“遗传基因”,更有出生之后的耳濡目染,象形文字在中国人脑中形成的一系列语言兴奋,有一种本能的对拉丁字母的排斥,这是学过英语的人和正在学英语的人都深有体会的现象。这种英汉对译的条件反射,使多少中国人放弃了提高英语水平的念头——“不学也罢!”即使运用英语已相当熟练的人或外语大学毕业的人,也会在相当长的时间内甚至终生摆脱不了这个对译过程,不能进入运用英语的自由国度。在我国十二亿多人口中,至今活跃在对外经济贸易、对外文化交流等各方面的高素质的英语人才仍如凤毛麟角,奇货可居,北京相对集中,地方上则难能可贵,这就难怪美国可以扬言:在二十一世纪全球信息时代,英语将是打击中国的“拳头”——够吓人的,但也相当真实!

当然,我国在培养外语人才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也是有目共睹的,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采用尖端科技,电脑教学,开办广播、电视讲座等;就英语教学手段方面,如果说无所不用其极,恐不为过。方法在改进,水平在提高,在我国,将英语作为第二语言而得心应手者有之,运用自如者有之,但在全球信息时代,拥有十多亿人口的大国仅有几千或几万的“翻译家”是远远不够的,中华民族要在新的时代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除了政治、经济、军事等各种条件之外,也需要全民族整体英语素质的普及和提高。

所以,《系统英语》的问世,又是“及时雨”,但愿这场及时雨不只落在北京局部地区,而能普降九洲。

苏金琥

一九九六年八月于北京

自序

一九九五年九月三十日,日本《钻石周刊》文章:《美国把高技术和英语作为孤立中国的手段》指出:“看起来美国明显地开始在外交,特别是经济方面对中国采取‘孤立战略’。最近引人注目的是在高技术领域内的‘封锁’。”

“由于用英语来进行国际网络的信息传递,因此在亚洲地区出现了‘信息差别’。”

“日本人的英语当然决不能让人恭维,但在亚洲,同印度、菲律宾、新加坡、香港相比,中国讲英语的人少得可怜。大概 13 亿中国人当中懂英语的只是极少数。一九九七年香港回归后此种状况虽会有改变,但中国英语教育的落后却是显而易见的。”

“如果国际网络的信息交换、信息传递不能自由进行,就会使经济活动停滞,甚至有可能影响国家安全保障。就是说美国要用英语这个拳头打击中国,使中国隐隐作痛。”

形势逼人。隐隐作痛的中国,难道甘心让美国用英语这个拳头,打击自己,一直打下去吗?

中国人学英语为什么落后?因为困难很大,很多。上台阶难,忘掉母语难,说、听、写、读,接近英国人、美国人的水准,难。再加上英译中、中译英,达到联合国同声翻译、文件翻译的水平,还是难。虽然大人小孩都在学,学而时习之,但能突破困难,迈过坡坡坎坎者,实属凤毛麟角。其原因在于汉语、英语两个语言体系距离太远;而通过母语、即汉语来学习英语的传统方法,使两个语言体系混杂不清,纠缠不已,搞成一团乱麻,一锅烂粥,是学不会、学不好英语的。一言以蔽之,母语的干扰是也。

我少年时就读于重庆南开中学。在当时,那是一所颇为拔尖的学校,英语教学也是好的。毕业的学生去到当时的美国,入学考试、听课、笔记、对话、翻书以及其后的写论文,都能应付自如,游刃有余。我虽六年负笈于南开中学,却少不更事,宁肯多看杂书,而不愿用功。比之于同学们,我的英语学习与收获就差得多了;但有幸渐渐养成了看英文小说的习惯。除了文化大革命中有数的几年以外,随手抓一本英文小说,就总要看上几页;但总是读不终卷,特别是手头又有着中文杂书的时候。以“蜻蜓点水”四个字来形容我看英文书这三十多年,庶几近之。当然,能不翻字典则不翻,因为我懒而烦;语音更读不成声;所以,英语发音还是南开中学学生的水平;不懂的词,便是猜,或者跳过去,或者把整句整段都丢掉。如果南开中学的喻娴文、杨敏如老师知道,一定要责备我这个学生太吊儿郎当了。

然而,我却学到一点:英语单词要放在句子里,才能表达、理解其含意,才能使用自如,才“活”起来。这点,与中文的规律相似。同为一个“行”字,“行路难”和“银行家”就是风马牛不相及。如果捧着词典,死背“行”字的不同词义、发音,是不能懂得这个字,不会用这个字的。

前四十多年,我的英语口语一塌糊涂。除了说几句应酬话,完全张不了口,发不出声。那还是中学生甚至劣等生的水平。登堂入室,差得远了。可见,学习外语懒散马虎,“蜻蜓点水”,是不会有出息的。从前是怎样,现在还是怎样。

“十年浩劫”过后,中国进入了改革开放时期。我所在的一个中等城市安徽马鞍山,开始了技术职称评审工作。晋升第一批高级工程师,要考英语。市科学技术协会找我去教这批工程师的英语,因为正规外语学院毕业的专职翻译们不肯教。他们说,对“工程”不熟悉,对这类技术英语也不熟悉,敬谢不敏。于是我就成了被打上架的鸭子,当上了英语教师,登上讲坛,按“实用主义”原则,讲英语语法和“英译中”的方法与窍门。说、听、写这三方面则都不予涉及。因为这是

一次临时抱佛脚,只抢学“英译中”这一门,以应付考试。这一百多位工程师后来大约都顺利地过了外语考试这一道关,成了高级工程师。长夜沉思,我觉得,得益最大的还是我自己。我把英语语法总算是理顺了,搞懂了,记住了。至于英语口语、听、写等方面,则还是依然故我,零蛋一个。

进入八十年代,我几经周折,终于告别了我居住、工作与劳动了二十多年的这座城市,飘洋过海,迈步走进另一个世界。十多年来,我在美国公司就业、打工、持股、投资,折腾来折腾去,时时刻刻离不开英语。在开头的几年里,我在菲律宾马尼拉市马卡提区居住和上下班,没有华人华侨同事,没有中国朋友,没有说中国话的可能和机会,看不到中文报刊。逼上梁山,就是我当时的处境。这家美国公司只给我三个月的期限。三个月内,如果我还听不懂老板意简言赅的指示,看不懂、写不出来往的文件、函电,不会起草和发出电传,不能谈判业务、起草合同,一句话,不能为公司赚钱(而赚钱就离不开英语这只拦路虎,这个魔鬼,这座高山,这个深渊!),就只有滚蛋。也就是:炒鱿鱼!呜呼!多少个不眠的夜晚,多么无穷无尽的懊悔与自责,多少艰难困顿、山重水复的苦学、苦练、苦干的日日夜夜!俱往矣!那些个英文字母终于渐渐驯服。我终于有所得,有所悟。此中滋味,一言难尽。

一九八六年以后,我漂泊四海、浪迹天涯。在异国投资、打理公司之余,把学得系统学、控制论的道理,用之于经济学和医学等科学领域,颇有收获,于是提出了“系统经济学”和“系统医学”,这是后话。闲暇时,我把观察到、收集到的中国人学、用英语的情况和问题,结合海外的英语教学实践(我教华人华侨学英语,断续也有好几年),也与系统论搅和在一起,放在试管里,看看到底能化合出什么“怪物”来。结果的丰硕大大出乎我意料之外:《系统英语》于兹出世矣。倘若按时下流行的阶段论来划分,我在中学的英语学习,只能算是幼儿园阶段;三十来年的蹉跎岁月,算第二阶段;从天上掉下来一个馅饼,为考试过关晋升高级工程师的半年英语教学,算第三个阶段;国外打工、投资、生活……算第四阶段;予以研究,而致“柳暗花明又一村”,则是第五个阶段。我现在写下来的文字,摆出来的货色,主要来自第五阶段的心得和斩获。

临了,我还要讲几句异见。

近一、二年,有些英语专家在报刊上宣称,不赞成中国幼儿、儿童早学英语。理由种种;除了“师资力量不足”以外,还说到幼儿、儿童正处在发育时期,脑子不长于分析,所学应学的又多,再加英语学习,就要糟糕云云。这些教授们对于英语几十年来教学方法,程序,如:“意义串讲法”、国际音标、口型发音图形,等等,十分熟悉,以此去想像幼儿的英语教学,就当然要得出幼儿不适应、不接受、不能学英语的结论来,当然要反对幼儿学英语!

实际情况正好相反。学习语言,幼年起步最好。因为幼儿的母语系统不丰富、不巩固,没有强势。零岁到六岁,正是人的智力基础、品质、性格成型的重要时期,也是形象记忆高峰期。出生在美国、或幼年即去美国的中国儿童,英语口语能力与美国儿童相同,大部分超过他们的父母,就是这个道理。中国的儿童,个个都是“方言大师”,也是这个道理。当然,分析决非幼儿所长,那么,只听、只说,形象直观,有何不可?问题只在于:父母和幼儿教师的英语水平和方法,可能还不足以教儿童而已。

我在北京的幼儿园、小学试过,所用的教英语的原则是:自然、趣味、形象、直观、短暂、重复;尽可能结合游戏、唱歌、图画、生活等等。他们对答、唱歌都能够全听、全说英语,只是写、读往后拖延而已。

幼儿儿童的外语教育,恐怕还要和教育思路的改变与改革相联系。否则,难以起步,更难以继。这个问题,说来话长,在这里,就说这么几句算了。

本书成书于匆匆之中,三个月内昼夜伏案,全从脑子里掏出来,未及参阅现行教科书目,特别是英语例句,全是信手拈来,及至出版社送来清样,修修改改,错讹及疏漏之处仍然难免,恳请读者指正。

是为序。

何轶群

一九九五年十月

目 录

杨宪益序.....	2
苏金琥序.....	3
自序.....	6
第一章 什么是“系统英语”?	1
第二章 英语系统的基础和框架.....	6
——五个基本句型——	
第一节 前言.....	6
第二节 主—系—表.....	8
第三节 主—谓	13
第四节 主—谓—宾	15
第五节 主—谓—宾—宾	21
第六节 主—谓—宾—补	24
第三章 肯定与否定	27
第四章 询问句与疑问句	31
第五章 动词的时态(Tense)(一).....	32
第六章 W—Family	40
第七章 情景对话和自由对话	49
第八章 修饰与情态	52
第九章 胸中有数	64
第十章 表示时间的词和词组	73
第十一章 不要搞错词语之间的关系	77
——英语的“数”及其它——	
第十二章 复合动词和第一个介词 to	81
第十三章 词组和短语(Phrase)	90
第十四章 主动语态和被动语态.....	104
第十五章 英语中的一道难关——从句(Clause)	110
第十六章 让我们对系统方法作一次小结.....	118
第十七章 没有发生的故事—虚拟语气.....	124
第十八章 动词的时态(Tense)(二)	126
第十九章 连词和短语的补充.....	130
第二十章 请君试拼七巧板.....	136
第二十一章 英语形容词的“级”——Comparison of Adjectives——	140
第二十二章 忧郁的慢板.....	145
——青年与成年人怎样学系统英语——	
第二十三章 如歌的行板.....	150
——幼儿与少年儿童怎样学习系统英语——	

第一章 什么是“系统英语”?

《系统英语》的特点,在于系统论用之于中国人学习英语。这是若干系统构成的系统群。其主要诀窍,则是在学习者的头脑里,建立新的、远离其原有的汉语大脑皮质层的英语系统。

任何人,大人、幼儿、男女老少,头脑中都有百亿以上个脑细胞。人一生只用其2%—8%,不会再多。爱因斯坦、列宁也不例外。语言,有它的脑细胞兴奋区。接受、记忆、联想、应用、发展,随着时间的积累,而再运动、扩展、反复、实践;一个人的母语系统体系就此建立。如果他要学习另一种外语,年龄越大,母语体系越丰富、越巩固、越强横霸道,而外语学习又是经过其母语系统进入他的大脑,那么,强势的母语系统就会凌驾、分割、打击弱势的、零碎的外语知识,会无情地压迫它,摧残它,并强迫可怜的外语杂碎进入“遗忘”的黑洞;或者,把外语的规则、语法、系统打乱、搅混,搞成一锅粥。一事、一物当前,脑袋里首先反映的(全自动化!)是母语及其系统力量。此时此地,再去寻找相应的英语词句,再去按习惯译成英语,哪还来得及?哪会不出错?哪会不结结巴巴,捉襟见肘,词不达意?这样学习英语,怎么能学得好?

有多少苦苦向学的中国学生,费了多少时间精力,学英语,背单词,却常常学了忘,忘了再学,台阶上不去,关卡迈不过,雄关如铁,常常要从头越,原因就在于:通过母语系统、处处英译中这种学习英语的方法不对头!

请金发碧眼的外国人来教英语,有其优势,有其长处。但是他们都不太明白汉语系统和英语系统的多层次、多方面的联系、矛盾和问题是些什么,又应当如何解决。他们常常会直接应用他们本国的语言教学方法。只要学习者一旦真过了关,忘却自己的母语系统,他就能踩着外国教师的足迹,丰富与充实他脑海中的那一套英语系统。这时,其优势才能发挥,其长处才能起作用。对大多数初级、中级的英语学生或成人来说,外国人教英语的好处,只在于语音语法与腔调是刮刮叫的,但其优势与长处并不能充分发挥;有时候,效果甚至相反,因为“听不懂”、“跟不上”“学不好”,以及稀里糊涂、汉语英语缠夹不清的窘境,几乎必然会横空出世,插上一杠子的。

外国人教中国人英语,宜教幼儿,宜教外语学院三年级以上的学生。非此很难发挥其优势。

中国的大部分英语教师,所沿用的则是传统的教学方法。大学的、中小学的、业余的英语教师,大抵如是,很少例外。他们一般都还没有在自己的脑子里牢固地建立与母语系统完全分离的英语系统,所采用的,又是反系统的、时时处处通过自己的完整的母语系统来学习零碎的、混杂的英语词句、段落的方法,长期、甚至永远扔不开汉语这根硬拐杖。其结果当然还是走进了学、忘了再学的循环圈,当然是:事倍功半,学勤效微了。

怎么才能远离已有的母语系统,在脑子里建立独立的英语系统呢?这就是《系统英语》所要解决的根本问题。

《系统英语》并没有否定和贬低已有的各种英语教学方法的成就与长处,而是予以充分尊重并博采众家之长,再辟“方法”之蹊径而已。前前后后,章章节节,都紧紧围绕着一个主题:尽早、尽快在人脑中建立远离已有的母语系统的全新的英语系统。千方百计,不拒细流,上下左右,文章作尽。就是这么一回事。

英语属于印欧语系中的日耳曼语群,以拉丁字母为基础。汉语属于汉藏语系的汉台语群,以象形字为基础。从语源角度看,英语和汉语属于完全不同的语系、语群。从实用角度看,英语和汉语有同有异,它们都共同依附于现实,反映现实,推动现实,殊途同归。二者的语法规则,习

惯等,相同者少,相异者多。单词则天南地北,完全不同。很明显,学习英语,应以其与汉语相同或相似的部分开始,从最简单的语句系统开始,这样,有利于记忆和转化,有利于构筑新系统。如果第一课就把肯定句、否定句、问话、陈述句……通通搬出来,看似面面俱到,情景生动,实则芝麻西瓜,稀里糊涂。如果再加以强调单词词汇,自以为韩信将兵,多多益善,实际上反而容易遗忘,再则无以为用,三则一定走向反系统的岐路迷途。

二十一世纪将是世界各民族经济合作和竞争的时代,是经济、文化逐步全球化的时代。国界将逐步淡化,文化知识科学、技术将迅猛地交流。外语、特别是英语,是中国人民走向世界的工具之一。不懂英语,中国人怎么学习与吸收世界各国的先进科学技术知识信息?怎么读懂各国的法律、规章条款?怎么和各国人民交流文化?怎么可能在世界各地创办和经营公司、企业、农场?怎么可能群集群力,在世界经济领域中,去和日本的丰田、三菱公司、美国的通用电器、摩根公司、德国的西门子公司竞争?怎么不会被美国用英语、高科技垄断这两个拳头,打得隐隐作痛,无可奈何?中国人学英语,不能只限于留学英美,在各国企业打工,担任外交、外贸、文化交往的翻译工作而已。中国人民的鲲鹏之志,决非 960 万平方公里的江山范围所能限制得了的!

与时下的英语教学方法、教程相比较,我这套《系统英语》相异之处颇多,也很明显。列举如下:

1. 篇首完全删除国际音标的学习段落。有兴趣、有愿望学国际音标以利翻英汉辞典的仁人智士们,可以在三、五年后自学。

国际音标的用途,在于翻辞典自行发音。它是一种辅助手段,而不是英语系统的构成部分。单词语音发声,可以、也最好模仿教师或先学者。

美、加、英、澳各国发音均有不同,英国女王和克林顿总统说话口音就差异很大。讲英语可以入乡随俗,及时应变,大可不必把时间用在国际音标的学习上。读不出音的生词,可以向周围的人询问。在翻辞典多次以后,觉得有此需要,再去学国际音标,也不为迟。

2. 全部、彻底、永远地在开头部分删除成段的发音部位、图形、解释等等。《系统英语》提倡和要求成句模仿;正如幼儿在家里学说话、学习方言,从来不用这种分割式的图形标志的发音部位和方法,就自然而然会讲好北京话、四川话、广东话、上海话,没有例外。这些活生生的事实,足以证明这种口腔图形发音方法之多馀。

删除国际音标和口腔图形发音方法段落的另一原因,在于它们相当枯燥无味,又浪费时间。它们对既完整、又灵活的英语系统有游离性与干扰作用,同时,它们对英语的辅助作用又微不足道。很多学过、教过国际音标、口形发音的人们,说起英语来,却是那么怪声怪调,想想也真是奇哉怪也。

不管怎么说,“万事开头难”这句话还是大有道理。何必在战鼓初擂、勇气未衰未竭之时,加上如此枯燥的两个颇有难度的小系统呢?

3. 绝对不要从“英译中”开始。很多英语书,课文都是从英译中开始。列出的单词,其英语对应的词义或句义的中文不可或缺,中译英则大大落后,说与听,对不起,恐怕只能照本宣读;离开书,恐怕只能听懂单词、说出单词。三年五年,十年八年,未必能听和说整句整段的英语。

《系统英语》偏偏要另搞一套“逆时针”:先听,听了就说,绝不“译”,也不读。过几个月,再写、再读,还是不译。再过一段长时间,一年或二年,新的英语系统已经在自己的脑袋瓜里建立并巩固了,根深枝旺叶茂了,群木已经成林了,OK,这时候再开始“中译英”。过些时候,再来“英译中”。

4. 不单独背诵英语单词。所有的英语单词都放在句子里,联系全句的其他单词作为整体来

付诸记忆。要背的是英语句子。特别是前三个月、前半年、前一年,背英语整句决不可马马虎虎,大而化之,似是而非,噓噓绊绊。要记忆与背诵句子到不假思索,冲口而出,条件反射,情景融合的地步。这样才能在自己脑子里建立巩固新的英语系统。不这么做,你老兄不过是“叶公好龙”先烈中的兵丁一员罢了。

我“包教”,但不保证“包会”。要会,就要照《系统英语》的方法,背诵英语句子。懒人“三天打渔,两天晒网”,大可不必来凑热闹,不必为此白费时间。

5. 打好基础和循序渐进,是两个要点。前面的英语系统没有巩固,偏要自作主张地去“超前一番”,其结果就一定是百无一用,自欺欺人。意志、耐性与毅力在此是有大作用的。

英语的基本单位是语句,不是单词。夸耀 1000 词条、3500 词条、5000 词条,如何如何,没有用的!拼命灌输单词、死背硬记单词,是一条岐路。

背熟语句,加上换字,是要害所在。

每天早、中、晚,各抽出二十分钟到三十分钟,用来背诵英语单句,就够了。日积月累,必有所得,必有所成。在起身、漱洗、上厕所时,可以背诵;小巷步行、候站乘车时,可以背诵;洗菜洗碗,扫地抹灰时,可以背诵;洗脚浴身,关窗锁门时,也可以背诵。几分钟,几分钟相加,凑足二十分钟就易如反掌。每个人都可以同时作两件事,一件事用脑,一件事动手,一心二用,一身二用。其实,从看电视,聊大天,侃大山,摆龙门阵的时间里,每天刮下几十分钟,决非不可。难在积习难改。

有志于学习英语者照这个办法练习下去,逐渐就可以做到情景交融,把生活现实和相应相关的英语单句联系起来,若此若彼,若即若离,终至条件反射,随心所欲。中文只在起始阶段起一个辅助作用。时光飞逝,中文汉语就会逐步撤退、远离。英语系统在和现实直观地充分结合、水乳交融的时刻,一定会要求所有的中文汉语通通“场外休息”,而自成另外一个独立的语言系统。

语言环境诚然有重要作用。中国学生在哈佛大学、剑桥大学听讲、笔记、讨论、研究,当然和他们在清华园或未名湖畔读书的语言环境大不相同,效果、进度也大不相同。不过,凡事不必绝对化。语言环境有时是可以人工创造的。学校中,公园里,已经出现过人工的“英语角”;课堂上,生活中,又何尝不可以如法炮制?二、三、四、五人可以组合成彼此力所能及、兴之所至的英语语言环境,一个人又何尝不可以如此?这又是另一种一心二用,一身二任。自设问答,可以;独角戏剧、单口相声,也可以。境由心造,情由心生,这也叫作语言环境的某种创造。

每句英语背诵多少遍合适呢?根据大量的经验与理论分析,一个英语单句,由慢而快,又慢再快,少则四遍,多则七遍(不可再多,再多就要“疲劳”,无用!)够了。慢背要求质量:语音准确,重音清晰,疾徐相间,抑扬得当;快背要求冲口而出,不加思索,终于形成条件反射。每句一天四至七次背诵,延续三天,即能牢记在脑,就可以再学新句子。前面学过、背过的语句构成系统,后面新背诵的语句就用前面的语句为骨干,只增加一、二单词,于是施施然进入这个系统。越来越多的各成系统的英语语句进入脑海,扎根吐枝开花,一定会形成一个崭新的英语系统,迎来一片广阔的天地。

6. 背诵英语语句,形成系统,而不单独、孤立地背诵单词,是一门死功夫,不练不行,不坚持不行。而语句句型基本不变,反复自由换字、加词,则是充分尊重与发挥英语体系灵活多变的特性,并为攀登高级英语顶峰创造必要的条件。换字,加词练习宜二人以上同练,重复二、三次即可。在换字时,脑子里要立即联想与这英语语句相应的情景形象。以实物、目视、图片、想像等等相辅,效果极佳。

7. 英语的语法结构不十分严密,习惯用语也比较多,灵活性、灵活度很大。所以,学会英语并不算难,学精、学好英语则十分不容易。初、中级阶段有四个难点:介词、时态、短语、从句。以严格的语法规则为准,来建立巩固的英语系统,以灵活换字换句的方法,来塑造这一语言系统的弹性及灵活性。相辅相成,二而一、一而二也。

8. 有四句话奉送。在学英语的开始阶段,

“没有听过的不说;

没有说过的不读;

没有读过的不写;

没有写过的不译。”

这应该是我们的武功口诀。

9. 近年来,国内的英语语法仍然没有脱离五十年代国外时兴的“意义串讲法”的框框套套,把名词、动词、形容词……等等词类,分门别类地从英语整句中生吞活剥地割裂出来,予以繁琐的解释与阐述。这种割裂、孤立的“意义串讲法”的英语语法学习得越多,各词类和实际生活、和完整的英语语句系统的距离就越远,所学就越难以为用。把割裂开了的词类,按英语语法规则拼凑成一句英语整句,就要花费大功夫;或者,就要出大错误。这种分割词类的语法体系,在国外,早已经被淘汰、被摆进历史博物馆已经有三、四十年了,在中国,却被用来炒冷饭,实在是笑话奇谈。

多年来,以这种“意义串讲法”的语法为基础,国内的大量英语学习者始终是重单词、轻语句,重分割、轻系统。什么“定语”、“状语”……实在难懂、难学、难记、难用。不少青少年学英语越学越糊涂,越学越记不住,越学越没有兴趣,渐渐视学英语为畏途,其原因,决不是他们疏懒,而是由错误甚多的陈旧的教学方法、教学体系所致。其过在教师以误为正,以不知而为知,以己昏昏,使其昭昭,而决不在青少年学生。

《系统英语》把语法规则融入英语语句,一章一个系统、一个规则,不必单独地、孤立地去学“意义串讲法”的英语语法,不必记、背种种词类的名目。胆大的初学者,尽可以让这种种“名目”与其阐述,通通滚蛋,拉倒。过几年,再来对各种语法书籍浏览一番,也不为迟。

在国外,四、五十年代学习英语主要用的是割裂、孤立的“意义串讲法”,当时的中国亦不例外。六十年代至七十年代中,国外学英语转为“语法分析法”,即以不同语句为单元对象,在学习语句的同时,辅以必要的、精炼的语法分析。八十年代以来,转为“句型练习法”。对外国人学习英语,更加强调这种“句型练习法”。因为这种方法能够最大限度地隔断和降低学习者的母语对英语学习的影响,而把英语语句、语法、单词与生活现实形象视为血肉不可分离的整体。

所以,现代的英语教程大都是情景段落对话,加上适当的换字换句。

《英语 900 句》就是典型一例。

我国的某些(不是全部!)电视英语教学片:《跟我学》、《走遍美国》,都采用“句型练习法”。其语句与场景、生活形象相结合,间以换句换词,并变更生活场景,来加强句型的效果。其缺点是忽视了中国人原有的母语系统的本质特性,忽视了各场景英语的系统性,忽视新英语系统的构筑工程,忽视了两种不同语系的联系,矛盾、转化与分离。所以,学了,生活中却常常用不上。

10. 历史与地理等属记忆性科学。哲学、经济与数学等主要属理解性科学。英语,则必须是记忆和理解并重,而以记忆为主。学英语较好的办法,是应用“有意识记忆”,辅以“无意识记忆法”。

英语语句有三类:一类要准确记忆背诵,继而直接应用。一类记忆其句型而灵活换词,依实

际生活场景的需求,变换运用;另一类无须记忆和背诵,大体理解,有一定印象,经提示即可明白或复述者即可。第三类,在你学过一段英语以后与英国人或美国人对对话时,就体会特别明显。你会发现原来似懂非懂的东西,突然也能运用自如,“噢,我还可以!”——你会这样想。这就是通常人们说的“顺竿爬”、“人云亦云”。

第二章 英语系统的基础和框架

——五个基本句型——

第一节 前言

英国牛津大辞典登载了英语的二十四个基本句型,展示了英语语言丰富的表达功能,所以成就了莎士比亚一代文豪,《哈姆雷特》等戏剧妙语连珠,盛演不衰。

然而,就中国人学习英语来说,掌握五个基本句型已经够用。

几乎所有的英语单句、段落、文章,都由这五个基本句型结构而成,没有例外。称之为英语系统的基础和框架,绝不不过。

大量的英语书籍都登载过这五种基本句型,只是重视的程度、份量各有不同而已。把这五个基本句型予以规范化、系统化,进行全方位的排列与组合,并使之结构为整体英语系统的基础和框架,我是头一家。强调这一点,倒不是敝帚自珍,老王卖瓜,而是着重表达我的一个愿望:请教师们、同学们、家长们能够给予充分的重视,能够跟着我走几步试一试,能够有所思索,有所前进,有所总结,有所收获,能够多少明白系统英语是怎么一回事。

五个基本句型都用中文解释、说明,都要引入:主语、谓语、动词、表语、宾语等词。但是,凡此种种,都不必付诸记忆,对之要马马虎虎,不求甚解,大而化之,听过就算。

这五个英语基本句型中的单词的排列次序,与相应的汉语相同,容易掌握,容易背诵。而且都是短句,少则两个单词,多也不过五个,大部分是三至四个单词,即连缀成一句完整的英语语句,说与背诵没有困难。而各英语语句的中文意义也不要死记硬背,更不要把它逐字逐句硬译成中文。脑子里对其含义有个印象,有个概念,有个理解,有个领悟,就可以了。换句话说,要抛开、躲开“英译中”这个老框框、旧套套。

英语组合单句必须按“慢—快—再慢—再快”的次序,背诵四至七次,心要集中,身要放松,以意引声,以声生情,琅琅上口而无“卡壳”的停顿,即断然抛开,决不要背诵八次九次,而自以为得意。最多七遍足矣。第二天,第三天再如法炮制,背上四次五次,又断然抛开。这叫死功夫,只管作下去。

第二章的五个基本句型的学习和背诵,至少要用上两个月,最好一天不落。延长一、二个月,可以;从其他书籍上搜集符合这五种基本句型结构的语句,或仅撷取个别单词,予以置换练背,也可以;自己能画出更多的“语句表”并予实用,妙之至矣。总之,不到自己说这五种短句到不加思索、冲口即出的地步,不要去学后面的章节。绝对不要以“太简单了!”这么一句话,斥五种基本句型于千里之外。

对语句中的单词,可以只读音而不管其字母是什么,是怎么拼出这个字来的。幼儿儿童以至于小学低年级学生,应该只学英语单句的听和说——用模仿法,决不可要他们去学字母拼词,学读学写,不可译成汉语,而要直接和实物、形象、情景联系;更不可离开英语单句去学单词。任何人学任何一个新的英语单词,就一定要有一个英语语句相伴,有句才有词,有词必有句。单词或词组必须(!)嵌进一句整句中才能学,才能听,才能说!例如:book 一词,就可以举起